

## 《俱舍论》第8课笔录

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，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，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，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，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！

发了菩提心之后，我们继续学习世亲菩萨造的《俱舍论》。

丙二、有寻有伺等分类：

寻伺二者均有者，即是五种识界也。

最后三界有三种，其余诸界无寻伺。

十八界中哪些法具有寻伺，哪些法不具有寻伺？首先我们要了解什么是寻伺，寻伺是四十六种心所的二种。所谓的寻，有些地方讲

是寻求、寻找的意思，像我们在外面寻找什么东西一样。寻伺都是心所法，了别所产生的心所比较粗大的状态，叫做寻。了解比较细微的法，叫做伺。

欲界、色界或者无色界，从界的侧面分别安立，首先哪些具有寻伺，哪些不具有寻伺，然后在内部观察寻伺的问题。在整个欲界，都具有寻伺。欲界的心很粗大，并不是说欲界的众生没办法超离寻伺，后面我们还要学习，欲界的众生可以通过欲界的身份修色界的禅定，这时候欲界的根就要转依，变成色界的眼根、耳根等。我们修法的是什么心？是欲界心，没办法安住在禅定当中，必须要修持色界的定，产生色界的心，这时候你的眼根变成比较清净的色界眼根，引发一些清净的天眼等等，这些在后面会安立的比较清楚。寻伺分了三类，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无寻无伺，整个欲界既具有寻，也具有伺。

然后到了色界，分了四禅。初禅有三种，未到定、粗分正禅、殊胜正禅。粗分正禅以下，欲界心、未到定、粗分正禅都是有寻有伺，到了殊胜正禅，就是无寻有伺，粗大的寻已经没有了，只有比较细微执著心的伺。

粗分正禅之后，就到了二禅。我们没有安立中间定，而是叫做殊胜正禅，粗分正禅是一禅的意思。殊胜正禅在汉地俱舍法本中叫中间定，它是一禅到二禅之间的过渡，到了二禅以上，二禅、三禅、四禅、无色定等全都是无寻无伺。心的状态在欲界当中有寻有伺，初禅当中有一些是有寻有伺的，也有一些是无寻有伺的，然后到了第二禅以上都是无寻无伺，既没有粗大的寻，也没有细微的伺，所以第二禅以上，心就非常寂静，再往上还要去除一些过患，逐渐获得三禅、四禅，后面我们还要进一步学习相关的内容和知识。了解了寻伺的

本体，以及在三界当中如何安立之后，再回到颂词中。

今天讲颂词的时候，也要看一下注释的内容，因为稍微有一点复杂。十八界当中“寻伺二者均有者，即是五种识界也”，寻伺二者都有的是五识界。首先在十八界当中，眼识、耳识、鼻识、舌识、身识，全部具有寻伺，都有粗大的心和细微的心。

“最后三界有三种”，前面讲了，在眼等六界当中，最后一个是意界；在色等外六界当中，最后一个法界；在识界当中，最后是意识界，所以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是最后三界。最后三界具有三种，意思是在最后三界当中，存在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无寻无伺三种情况。我们看一下注释当中，第一个有寻有伺，是怎么安立的。首先是欲界与初静虑粗分正禅的意界。我们一定要知道这个范围，首先在最后三界当中，范围落在了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当中，三界中怎么具有有寻有伺的状态。

注释中讲，“欲界与初静虑粗分正禅的意界、意识界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必定存在寻和伺，因而为有寻有伺。”这个地方讲的首先是欲界，我们前面分析了，整个欲界都是有寻有伺的，在欲界当中的意界，就是意根，一定是有寻有伺的。

最后三界分别来讲，第一个意界本来就是有寻有伺，所以意界的意根可以和寻伺相应。第二个在欲界当中的意识界，一样有寻有伺，也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前面我们讲到在初禅当中有三个，一个未到定，一个是初静虑，就是一禅的粗分正禅和殊胜正禅。在一禅的静虑粗分正禅，本身也是有寻有伺。如果在粗分正禅的意界中，一定和寻伺相应，然后意识界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后面还有一个特殊的，

“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”，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在讲三界当中的法界。

因为寻伺本身是心所，包括在法界当中。法界是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、无表色和三无为，行蕴包括了寻伺。这是在初静虑粗分正禅当中的法界，这个关系我们一定要搞清楚，否则绕来绕去就绕晕了。此处宣讲的是初静虑粗分正禅，本身是有寻有伺的。为什么此处讲法界的时候，一定要把寻伺去掉。此处讲“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”，因为意识界没有问题，都是有寻有伺，可以和寻伺相应，但是在法界当中，有一个特殊之处。因为法界本身具有寻伺，所以要把寻伺去掉。为什么要把寻伺去掉呢？此处我们说十八界当中，哪些法和寻伺相应。法界当中的心所寻伺，不可能自己和自己相应。只有除了自己本体之外其他的相应法界，其他的是什么？在法界中的心所法，受蕴、想蕴、行蕴中，除了寻伺之外的四十二种，还有其他法和寻伺可以相应，但是寻伺自己拥有寻伺，或者寻伺自己和寻伺相应，这是不可能的。

意界和寻伺相应，可以是有寻有伺的。意识界也可以和寻伺相应，但是在法界当中，除了寻伺之外，因为寻伺包括在法界当中，是法界的一部分，所以法界当中本来就有寻伺。在粗分正禅当中，虽然有寻有伺，但是我们观察的是，哪些法具有寻伺，哪些法和寻伺相应，所以寻伺法不可能和自己相应，不可能拥有自己，必须要把寻伺去掉。然后剩下的相应法界，就是心所法，无表色、三无为不具有寻伺。这里讲的，受想和除了寻伺以外，相应行当中剩下的所有心所，都可以和寻伺相应，因为粗分正禅本身的状态，就是安住在有寻有伺的。

欲界、粗分正禅当中的意界、意识界、相应法界，相应法界当中的寻伺要去掉，因为寻伺不可能拥有自己，不可能和自己相应，所以必须要把自己去掉，剩下的所有法都是有寻有伺的。因此十八界当中，前面我们讲五识界，肯定是和寻伺本身相应的，粗大和细微的心都有。

然后最后三界要分，属于欲界、粗分正禅，还是殊胜正禅、二禅以上。既可以是欲界，也可以是色界、无色界中，所包含的十八界。从这方面观察，真正来讲在色界当中，前面讲了只有十四个，在无色界当中有三个，就是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怎样具足寻伺的问题。

初静虑是一禅，粗分正禅的意界、意识界、法界，是怎样具有寻伺的。前面的意界、意识界都没有问题，因为自己本身没有寻伺，所以意界不是寻伺的状态，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寻伺是心所法，属于法界当中的两个寻和伺，这个没问题。意识可以和寻伺相应也没问题，法界当中其他心所法，受想都可以具有寻伺，但是寻伺自己不可以具有寻伺，所以要把寻伺去掉。剩下所有相应法界当中的心所，都是具有寻伺的。

第二个无寻有伺，也是在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当中观察。注释中说，“欲界的寻、初静虑粗分正禅的寻，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以外，所有相应法为无寻有伺。”第一个欲界的寻，是什么样的呢？它是无寻有伺的。因为欲界当中的寻本身已经是寻了，所以不可能再和寻相应了。欲界的寻要把寻去掉，它的状态是什么呢？因为欲界当中的寻不可能再具有自己，所以欲界的寻本身，一定是无寻有伺。

前面有一个原则，自己和自己相应，自己拥有自己是不可能的，

欲界的寻本身是寻，怎么可能再和寻相应呢？不可能再和寻相应，只能和伺相应，所以寻要去掉。欲界的寻本身一定是无寻的，所以欲界的寻是无寻有伺。欲界的寻本身是什么呢？因为寻和自己没办法相应，自己没办法拥有自己，所以它必须要把寻去掉。寻和伺当中把寻去掉之后，只能和伺相应，欲界的寻就是无寻有伺了。自己没有寻，只有伺，这个地方讲欲界的寻自己是无寻有伺，自己拥有什么，它和什么相应呢？它和无寻有伺可以相应，因为本身已经是寻了，自己和自己不可能再相应了。第二个初静虑粗分正禅的寻，道理和前面一样，前面我们讲了，欲界的寻必须要把自己去掉，就是无寻有伺。初静虑粗分正禅虽然是有寻有伺，但是寻自己不可能再具有自己了，所以要把寻去掉，也是无寻有伺。

然后“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以外”，前面我们提到了，殊胜正禅本身的状态是无寻有伺。殊胜正禅和前面的粗分正禅不一样，粗分正禅是有寻有伺的状态，本身具有寻也具有伺，然后殊胜正禅自己没有寻，而有伺，粗大的没有了，还有细微的。初静虑殊胜正禅本身有伺而无寻，所以要把伺去掉。殊胜正禅的伺是什么呢？它自己本身没有寻，但是伺自己不可能拥有自己，所以殊胜正禅的伺不可能是无寻有伺，殊胜正禅的伺一定是无寻无伺。因为它自己本身没有寻，只具有伺，伺自己可不可以具有自己呢？自己不可以和自己相应，所以要把伺去掉，所以殊胜正禅的伺自己一定是无寻无伺的，这在后面要讲。

此处讲无寻有伺的时候，要把殊胜正禅的伺去掉。这个地方讲“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”，前面讲到殊胜正禅本身无寻有伺，除了殊胜正禅的伺以外，相应法界当中剩下的心所法

是无寻有伺的，全部可以和寻伺相应。从这方面我们观察的时候，初静虑殊胜正禅的意、意识，粗分殊胜正禅的法界。法界当中除了伺之外，因为寻自己已经没有了，在殊胜正禅寻自己本来就是无寻有伺的，所以它安住在殊胜正禅的时候，本来就没有寻，已经去掉了。剩下来的伺，伺和伺自己无法相应，所以伺自己是无寻有伺。在殊胜正禅中剩余的心所法，可以具有伺，所以它的相应法都是无寻有伺。

下面有一个小注释，“初静虑粗分正禅无有第二寻而必具伺”。粗分正禅应该是有寻有伺的，但是粗分正禅当中的寻不可能有第二寻，不可能有两个寻和它相应。因为只有一个寻一个伺，已经有寻了，不可能再有寻和它相应了，无有第二寻必有伺，所以是无寻有伺。

殊胜正禅断除寻伺，而必定有伺察，这个地方讲它的状态是无寻唯伺的。在安立的时候，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，后面马上要讲这个问题。欲界的寻要去掉，然后粗分正禅的寻要去掉，因为没有第二寻和它相应的缘故。因为欲界当中已经有寻了，所以只能是无寻有伺。此处就是分辨一点，欲界和粗分正禅的状态一定是有寻有伺的，和这个地方具有其他寻伺的意义，稍微不一样。虽然是有寻有伺，但是这个地方我们分析的时候，十八界当中，哪些法具有寻，哪些法具有伺。欲界的寻自己虽然有寻，但是分析的不是哪些法有寻有伺，如果是哪些法是有寻有伺，那就很简单，欲界当中什么法是有寻有伺，然后色界当中什么有寻有伺。里面关键问题是，十八界当中，尤其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三界当中，哪些法是具有寻伺的？在法界当中，本来就有寻伺，所以我们也要观察法界当中，寻伺自己拥不拥有有寻伺？和寻伺相不相应？欲界当中的寻，因为自己就是寻，没有第二个寻再和它相应，所以寻本身只能和伺相应。

欲界当中寻的状态和什么相应呢？和无寻唯伺这一条相应。粗分正禅的寻，在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无寻无伺三种状态当中，欲界的寻只能和无寻有伺相应。

第三个是无寻无伺，第一个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察无有第二伺，这个讲的很清楚。前面讲了因为殊胜正禅本身就是安住无寻唯伺的状态，所以寻本来就没有了，只剩下伺。伺和自己无法相应，它没有第二个伺，没办法和伺相应。殊胜正禅的伺，它和什么相应呢？只能具有无寻无伺，殊胜正禅自己的伺本身，和什么相应？三种状态当中哪一种可以完全对照？粗分正禅的伺，它是第一种有寻有伺吗？绝对不是。因为它本身就是无寻有伺。第二种无寻有伺吗？不可能是无寻有伺。为什么呢？因为它自己有一个伺，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，所以不可能是无寻有伺。第三种是情况无寻无伺，这个可以。它本身就没有寻，再加上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，所以没有伺。殊胜正禅的伺，只能拥有无寻无伺的状态。

三种情况当中到底是哪种情况？伺本身应该是无寻无伺的，所以它拥有什么法，就和什么法相应。前面我们讲到了，殊胜正禅中的意界和意识界，毫无疑问就是无寻有伺。因为粗分正禅自己安住在无寻有伺，所以粗分正禅当中的意界，直接就和无寻有伺相应，然后就是意识界无寻有伺，但是有一个特殊的，法界当中有一个寻伺，殊胜正禅法界当中的伺与寻伺的三种情况，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和无寻无伺，哪一个相应？有寻有伺不可能，它本身就不是有寻有伺；无寻有伺也不可能，因为它自己只有一个伺，没有办法再和第二个伺相应，所以说不可能再是无寻有伺；只有第三种无寻无伺，就是没有寻，也没有伺。殊胜正禅当中的伺只能是无寻无伺，无有第二伺。

然后第二静虑以上，二禅以上的意，绝对是无寻有伺的，本来断除了寻伺，二禅以上的意是无寻有伺。二禅以上的意识界无寻无伺，然后二禅以上本来就没有寻伺，二禅以上的法界无寻无伺，都是没有寻，也没有伺的，这方面我们要了解。

如果以前没有学习过，看起来有点复杂，抓住几个比较重要的核心之后，我们再分析的时候，比较容易理解，一个是欲界本身具有什么？色界当中这些粗禅，就是粗分正禅、殊胜正禅具有什么？然后再来看它和寻伺是怎么相应的，相应的过程当中，有一个原则是什么？比较特殊的是法界当中的寻和伺自己。比如寻是怎么具有寻伺的？它在欲界、色界当中怎么样？寻、伺对照有寻有伺，无寻有伺等等，分别是怎样的。这方面搞清楚之后，就比较容易了解。

剩下还有一些法，其余诸界无寻伺。前面讲到最后三界，怎么既具有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，又具有无寻无伺的观念，其余诸界无寻有伺。比如十种有色界，从眼界乃至身界，从色界乃至以触界等等，都不是心的自性，不是相应法。色法本身不可能有寻伺，眼根等外面的色、声、香不可能有寻伺，所以十种色界都是无寻无伺。既没有寻，也没有伺。它不是从心法的角度来讲，根本没有寻伺。前面讲到一些有心识的，比如五种识界有寻有伺，现在十种有色界本身就是色法，不可能具有寻又有伺，必须要排开，还有不相应行当中的，前面我们说到的受、想、行，都是属于相应行。然后剩下十四种不相应行，都是无寻无伺，和心不相应所剩下的法，都是无寻无伺法，还有无表色、三无为，也是无寻无伺法，都不可能具有寻伺。

有些道友可能听懂了，有些道友可能还没有听懂，下去之后还要看书、讨论，或者再详细听一听辅导。虽然本身不复杂，但是稍微

有点绕，抓住重点以后分析，也不是特别难懂。仔细看一看我们发的参考资料，里面也讲的比较清楚。

五种根识无计度，以及随念分别念，

计度外散意智慧，随念一切意回忆。

前面讲到寻伺二者均有者，即是五种识界也，就是说眼识、耳识等等，在我们平常学习的教法当中，都是无分别识。无分别识中怎么可能具有寻伺呢？寻就是对粗大法的探寻，伺是对细微法进一步细化的了解，都是心识的状况。五根识既然是无分别识，怎么可能具有寻伺呢？如果具有寻伺，那和佛经观点，不就矛盾了吗？此处我们讲到了三种分别。佛经当中讲，眼识可以了知自己的外境，但是它并没有任何分别念，意思是五根识没有分别。平时我们的概念当中，也是无分别的，但是此处为什么说，寻伺二者均有者，即是五种识界也，下面就要讲这个问题。

分别有三种，一种叫做自性分别，一种叫做计度分别，一种叫做随念分别。“五种根识无计度，以及随念分别念”，我们平时所说的五根识是无分别的，没有什么分别？主要是五种根，没有计度和第二句最后三个字，没有计度分别念，以及没有随念分别念。三种分别念当中的计度分别念，五根识不具有，然后五根识不具有随念分别念。从五根识当中不具有，比较粗大敏锐分别念的情况，来宣讲五根识是无分别的。虽然没有计度分别、随念分别，并没有说它没有自性分别，所以五根识所具有的是自性分别念，可以是寻和伺。自性分别念下面讲心所的时候还会讲。在这个颂词当中，讲到了什么叫做计度分别念、随念分别念。五种根识无计度，以及随念分别念，遣除了

什么呢？遣除了计度分别和随念分别，它没有这两种比较粗大的分别念，所以是无分别的。

注释中讲，这相当于使用了我们平常所讲的否定词。如果一个法很弱，我们会用否定词把它否定掉。因为没有粗大主要的计度和随念分别的缘故，所以说它没有分别念。注释当中有个比喻，马本来有四只脚，如果一匹马只有一只脚，我们会说马没有脚，或者我们口袋里，还有十几、二十块钱。到了月底的时候，我们说这个月不知道怎么回事，钱已经花光了，没钱了，是不是没有钱呢？还有一点点。但是钱太少了，就说没有钱了，所以五根识没有分别念的说法，因为它没有明显粗大计度分别和随念分别的缘故。我们说它没有分别，是不是真的一点分别都没有呢？很微弱的分别念，比如自性分别念还是有的，所以前面的意义，和佛经当中的意义，没有矛盾的地方。我们平常所讲的五根识无分别念，和此处说的五根识有寻伺二者的分别，二者之间也不矛盾。经典当中早就讲到了自性分别，并不是别人提出问题之后，为了应对别人的责难，马上发明一个东西，而是早就有过了，只不过我们没有学习，没有了解。

到底什么是计度分别？什么是随念分别呢？颂词当中，第三句讲的是计度分别，第四句讲了随念分别。所谓的计度分别就是计度外散意智慧，它就是一个意，意就是意识，本身是意识的状态。意识的状态是什么呢？外散的意识相应的智慧。

我们一定要了解，在《俱舍论》当中，所讲的智慧很多时候就是一种心的状态，它是能够分别的。在其他大乘经论看到的智慧，我们马上就知道，相对于我们分别念是个好的东西，不可能出现在其他不好的方面，但是《俱舍论》当中，所讲的智慧不一定就是指无分别

智慧，或者很清静的闻思修智慧。《俱舍论》把能够了别的都称之为智慧的本体，

第一个计度分别，散于外面诸境，意识可以分别。比如看到外面是一座山，很多人走来走去，这是男人女人，这种心都是属于计度分别。首先这个状态是意识，和前面的五根识不一样。计度分别和意识相应，是散于外境的分别智慧，能够了别的本体。

第二个随念分别，就是“一切意回忆”。此处的意和意识相应，“意”字也是意识。随念分别念是一种忆念，有的地方讲是一种回忆。回忆、忆念在入定所修持的法是什么呢？在因明当中我们学过，它是一个定解。在以前已经确定了，它不是一个新的智慧，早已经确定了，所以我们在入定观想所缘的时候，就是一种回忆，是我们的一种正念。忆念以前已经确定的定解，也叫做随念分别念。入定当中也可以有，我们不要认为，入定的时候一定修大空性，什么都不执著，不一定。入定有很多种分类，也可以忆念以前的不观待名称，只是观待意义的定解等等。然后出定的时候，当然也可以回忆以前的事情，不是通过名称，就是把昨天、前天等以前经历的事情，坐在椅子上去回忆，叫做随念分别念。

所谓的分别有三种，第一种自性分别，就是和寻伺相应，很弱的分别念；第二种计度分别，主要是意识外散的智慧；第三种随念分别，就是一种意识，跟随意义趣入于忆念的状态。在入定出定位的时候，和意识相应的忆念、定解，或者经历的事情，都可以。这里一方面遣除了一些疑惑，一方面也普及了一些分别方面的常识。这是对于颂词的补充说明。

### 丙三、有缘等五类：

有缘、无缘、有执受、无执受等，分了五类。

有缘即是七心界，以及法界之一半，

九无执受八与声，其余九界有二种。

此处讲到了有缘和无缘。首先我们看有所缘当中的所缘，什么是所缘？比如能缘所缘当中的所缘境，有所缘就是具有所缘的意思。什么具有所缘？当然就是心识了。心、心所才能具有所缘，有缘就是具有，缘就是所缘的意思。如果我们了解了这个词，就是讲什么才能具有所缘境。色法不可能具有所缘境，只有心、心所才能具有所缘境。这个地方有缘就是可以具有所缘的法，就是“有缘即是七心界，以及法界之一半”，这就比较清楚了。

范围已经确定在了心、心所当中，所谓有所缘的法是什么呢？有所缘的法就是七心界。六识再加意界，叫做七心界。然后法界的一半，就是法界当中的一部分。很多注释当中讲，一半并不是对开的意思，恰好一半，这里把一部分叫一半。法界的一部分是什么？就是受、想、行，行蕴当中的相应行，就是所有的心所法。法界当中包括了一切心所法，不相应行、无表色和三无为不算，只是所有的心所。受蕴、想蕴，再加上行蕴当中的相应行，所有相应行的心所，叫做有缘，就是有所缘的意思，这方面称之为有缘法。有缘讲完之后，剩下的就是无所缘了。

十种色界都是无缘，没有所缘。眼根、耳根，乃至身根，可以取境，没办法成为具有所缘的方式。虽然可以产生成为识的增上缘，

但是根没办法成为具有所缘的方式。五种色根，外在的五种色境，叫做十界。还有半个界，法界当中剩下的一部分，不相应行、无表色，还有三无为，属于无所缘，把有所缘了解之后，剩下的都是无所缘。

下面讲第二种，有执受，还是无执受？哪些是有执受，哪些是无执受？

“九无执受八与声，其余九界有二种”，十八界当中的九种法是无执受的。哪九种法呢？“八与声”就是无执受。所谓的八，是八种无障碍。七心界，六识加上意界，再加上法界当中的法。有的地方说是一部分，有的地方说所有法界都包括在里面。还有声音，属于无执受。十八种当中，九种是无执受。

“其余九界”，剩下的九界有些是有执受，有些是无执受。首先需要了解有执受无执受。前面我们在讲声的时候，曾经提到过有执受无执受。此处对于有执受无执受进一步的安立，注释中安立了它的体相。在一百三十页说，“这里‘执受’的意思，是对根等色法做利害，结果会产生苦乐的感受，并作为一切心所的所依，也就是世人所说的有心。”所谓的执受就是有心的意思。有执受就是有心，无执受就是无心。具有心，还是不具有心呢？

前面我们讲声音有执受的时候，有情发出的声音，属于有执受，然后再分别有执受的计别声、无计别声等等。前面我们讲色法的时候讲到了，此处进一步安立所谓的有执受。有执受就是心和心所法，一般来讲具有心。这方面讲的是五根等色法可以作为心、心所法的所依，然后可以产生损害、利益等等，这样的法称之为有执受。

如果法相具有心，十八界当中什么有心？属于六识界、意界、法

界，都是有心有执受的，这里不是有执受。它本身已经有心了。为什么是无执受呢？虽然它有心，但是法相的定义和这个不相应。它自己是心，但心自己不可能自己具有心。和前面的意思一样，虽然它是心识的自性，但是自己不可能具有自己，这个地方所讲到的有执受就是具有心。什么地方具有心？比如眼根、耳根，可以具有心识，从这个角度，来理解有执受、无执受的意思。

前面我们说有执受属于有情的相续所摄，这没什么问题，侧面不一样。此处所说的有执受，必须要把五根等执为所依。比如我要产生眼识、耳识，眼根、耳根必须要作为所依。然后心识，心、心所和根相互之间会产生苦乐的结果，或者还要增长、损害等等。从这方面讲的时候，有执受不能包括心自己，心不可能再具有自己。六识、意根再加上法界，法界当中的心所法就不用讲了，这方面都属于无执受。因为它们本身是心心所，不可能自己具有自己，不可能自己作为自己的所依，再增长苦乐。

然后声音也是一样的。虽然我们前面讲了有执受、可授记声、可计别声，然后又说有执受无计别声，好像都是有情发出来的声音，此处为什么声音变成了无执受了呢？因为声音没办法作为心、心所的所依，没办法在心心所和声音之间，相互产生苦乐。我们讲下面的有执受的时候，返回来看声音的时候，会比较清楚。直接来讲声音会不会具有心呢？声音不会具有心，所以我们说出来的声音，本身具不具有心识？会不会有苦乐啊？这方面不会有，所以它不符合这个条件。心心所不可能把声音作为所依，声音也不可能具有心。如果声音具有心，就具有心识，可以具有苦乐了，这是不会有的。从这个方面讲，必须要排除声音。

八与声排除以后，其余的九界就具有两种了，有执受和无执受都有。首先我们看其余九界是什么？把前面的法去掉之后，其余九界，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方面，就是讲五根，外面有五界，根所缘有五界，声音已经去掉了。色、香、味、触就是剩下的九界。有二种，有执受的也有，无执受的也有。哪些是有执受的，哪些是无执受的。首先五根可以是有执受的，五根可以具有心，可以作为心、心所的所依，眼根、耳根等等，可以增长痛苦、快乐。因为眼根耳根可以具有心，还可以作为所依产生眼识等等，所以五根是可以的。

里面有一个分别，我们看130页的第四行，对这个问题也讲了。注释中“当下的五根”，就是现在的五根正在起作用，还有“现在根群体中存在的色等四境”，什么叫“根群体当中存在的色等四境”？就是讲色、香、味、触四法，有自相续所摄的，还有不是自相续所摄，外面的色、香、味、触，比如房子、山等等，本身也有色、香、味、触，但是此处所谓的有执受，是在我们身体上的，在五根的群体当中，色、香、味、触，能够起作用的叫做净色根，然后根群体就是净色根所包括的，剩下其他的身体叫做浮尘根。

以前讲过浮尘根的意思，这是根群体当中存在的法。比如我们的眼球、耳朵、鼻子、舌头等等，以这些为主，还有我们的身体，皮肤、肌肉等，所有属于根群体当中的色、香、味、触，就是我们身体上面的色法。比如色，身体是显色，黄皮肤，或者有点白、有点黑。形色是这是什么形状，显色，形色都有。身体的香、味和触都是有的，在自己的整个根的群体当中，存在的色、香、味、触，这些有执受。因为这些都可以产生苦乐，我们的眼根、耳根可以产生苦乐，根群体当中身体的皮肤、肌肉、骨头，都是可以产生苦乐的，所以根群体当中的

色、香、味、触，这些是有执受的。它们可以具有心，可以产生苦乐，所以心、心所和这些法之间相互依靠。如果你的根好，你的心情也好；如果你的心情好，感觉身体也很轻松，二者之间有一种相互损害、利益的关系，叫做有执受，或者有心。

还有一个问题，过去、未来存在的眼等五根，在《俱舍论》内部，也有很多不同的观念。在蒋阳洛德旺波尊者的注释及其余自释当中，过去和未来的五根，都是无执受的，但是现在这个地方讲过去、未来存在的眼等五根，属于有执受的，以及相续所摄，比如现在法的色也是有执受的，这方面不一样。我们看的时候，注意看一下。

这个方面讲到九种和自己身体相连的法，属于有执受，它是可以具有心的，还有不具有心的。在自释当中讲了，比如过去和未来的五根属于无执受的。虽然是五根，但是也有无执受的情况，还有四种法是无执受的。比如和自己的相续没有相连的，外面色、香、味、触这些法，都是属于无执受，不可能具有心。外面的房子、车不具有心，没有苦乐的感觉，和自己的心识不可能产生紧密的所依，相互之间不可能直接产生损害或利益的关系。当然如果你的房子被撬了，被偷了，这时候可能会有点痛苦，但这不是直接的，而是你自己执著了这些东西之后产生的。如果脸上被人扇了一个耳光，别人拽你的耳朵，你感到很疼，这是直接相连的，属于有执受，具有心。外在的东西不具有心，只是你的意识和它发生了某种关系，执著它之后，你的心中才会觉得很难受，但是身体方面没有直接苦乐的增益和损减，不能互相增长快乐或者痛苦。

返回来看，还有一些问题。比如头发、指甲，及注释中讲的血液等等，也算是无执受，因为没有什么感觉。有些大德把头发也分两

种，发根和头皮连得比较紧，拽的时候很疼，这部分属于有执受的；外面很长的头发，剪得时候没有任何的感觉，这部分是无执受。指甲也是一样，连着肉的部分是有执受的，没有连着肉的部分，用剪刀怎么剪，也没有疼痛的感觉。血液用针扎，也没有感觉。这方面的法属于无执受，不会成为心识的所依，也不会产生快乐。因为不具有心，也就不具有苦乐的感觉。

我们返回来再看声音，虽然是我们身体里发出去的，但是声音本身会不会具有苦乐呢？声音不可能具有苦乐，但是其他色、香、味、触和自己身体的诸根，连在一起比较紧密，可以有苦乐。比如我们的皮肤，到底是哪一个根？可以说是色或者触。如果你用火去烤皮肤，会很疼痛。有时候会很冷，这是具有心的体现。耳朵、眼睛等等，都是具有心的，声音没办法具有心，不可能具有苦乐的感受，所以声音一定要抛开。

前面我们心、心所法是无执受，法界当中其他无表色、无为法、不相应行，也算是一种无执受。所谓有执受就是具有心的意思，无执受就是不具有心。心、心所不具有心的原因，前面讲了它本身是心、心所，再具有心是不可能的事情。

所触大种大所造，剩余九种色法界，

大种所造无表色，十种色界即积聚。

此处讲到什么是大种和大种所造法，什么是积聚的法，什么不是积聚的法。十八界当中，再进行分别。

首先是大种和大种所造，“所触大种大所造”，在十八界当中，唯

一的所触界，就是身根的对境，所以十八界当中，所触既有大种，也有大种所造。前面色法当中讲触的时候，有四种因触，地水火风，也有七种大所造的触，轻重、柔软、粗糙，冷、饥、渴。在所触界当中，既有大种，也有大种所造。

然后“剩余九种色法界”。“剩余九种色”，从这里断句。因为所触是一种色，十种色界当中，一种拿出来已经讲了，既是大种，也是大种所造，剩余九种色是什么呢？剩余的九种色，只是大种所造，它没有四大，所以剩余九种色，属于大种所造。

还有法界当中的一部分，“法界”两个字和第三句连起来，就是法界大种所造无表色。法界当中一部分，有一个无表色，也是大种所造，“大种所造无表色”。前面我们讲了，“一切大种作为因，彼即称为无表色”，大种所造的无表色，也是属于大种所造的，在法界当中有一部分。在色界当中，十种或者十一，有一种既是大种，也是大种所造。剩余的九种，是大种所造，无表色是大种所造。这就把十法界分析出来了。

剩余的法，七心界，再加上法界当中的相应行等等，不相应行和三无为法，不是大种，也不是大种所造。只要把大种和大种所造讲完之后，剩下所有的法，全都既不是大种，也不是大种所造。

然后什么是积聚的，什么不是积聚的。“十种色界即积聚”，十种色界是积聚的法，就是极微积聚的。五根五境是极微积聚的，剩下所有的法，不是极微积聚的。七心界、法界当中的相应行、不相应行、无表色，还有三无为，都不是极微积聚。虽然无表色是大种所造，但它不是极微积聚的法，本身没有积聚，所以十种色界即积聚，其他不

是积聚的。

今天我们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
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